

登记通知书

(川市监成)登字〔2023〕第 3005 号

成都成高阀门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
我局予以登记。

名称变更内容：

原名称 成都成高阀门有限公司，

变更后名称 成都成高阀门股份有限公司。



登记通知书

(川市监成)登字〔2023〕第 3005 号

成都成高阀门股份有限公司:

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,符合法定形式,
我局予以登记。



- 注: 1、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、变更、注销登记;
- 2、名称变更登记的,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,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(备案)内容。
- 3、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,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。
- 4、个体工商户未申报名称的,在填写市场主体名称的横线部分填写申请人姓名。